



國立成功大學

財務金融研究所碩士在職專班
新生手冊

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八月

目錄

壹、財務金融研究所碩士在職專班簡介	1
貳、財務金融研究所碩士在職專班環境介紹.....	2
一、師資.....	2
二、行政人員工作執掌.....	3
三、環境教學設備.....	4
參、財務金融研究所碩士在職專班課程規劃.....	5
106 學年度入學 財金所在職專班(甲組:財金組).....	5
106 學年度入學 財金所在職專班(乙組:會計組).....	7
肆、修業規定.....	8
伍、國立成功大學會計學系暨財金所碩士班學位考流程.....	10
陸、離校程序.....	12
國立成功大學學分承認表(碩士、博士班)【附件一】.....	14
國立成功大學財金所在職專班/學分班 學生請假單【附件二】.....	15
國立成功大學 會計系暨財務金融研究所(在職專班)碩士班論文.....	16
指導教授登記表【附件三】.....	16

壹、財務金融研究所碩士在職專班簡介

國立成功大學會計學系於民國四十四年成立（當時稱為會計統計系）。本系於民國六十三年奉准分設會計學系與統計學系。民國五十五年設立會計學系夜間部，自創系以來，已有五十餘年，以精研會計學術及培育會計專業人才為宗旨，並兼顧理論與實務，注重四育均衡發展。鑒於國內會計學術之發展，已傾向將理論研究與實務應用兼容並蓄，乃於民國八十一年正式「會計學研究所」，並且為配合財務金融學術環境，提高國內財金領域之研究與實用，分別於民國八十九年正式成立「財務金融研究所」碩士班，民國九十四年度成立財務金融研究所博士班，民國九十五年度成立財務金融研究所碩士在職專班。

貳、財務金融研究所碩士在職專班環境介紹

一、師資

姓名/職稱	學歷	專長
王澤世 副教授兼系主任、所長	美國卓克所(Drexel University)大學財務博士	國際金融、固定收益型證券、金融機構管理、投資管理、時間序列預測分析
李宏志 教授	美國南伊利諾州大學財務博士	財務管理、國際財務管理、期貨市場
徐立群 教授	美國普渡大學資訊科學博士	大數據、資料庫管理系統、電子商務
楊朝旭 教授	國立政治大學會計學博士	管理會計、財務會計
黃炳勳 特聘教授	美國路易斯安納州立大學財務博士	公司避險、公司理財、公司治理
黃華瑋 教授	美國佛羅里達國際大學會計學博士	審計學、公司治理
林軒竹 教授	美國紐澤西州立大學財金博士	代理理論、信用風險、選擇權定價模型、金融市場交易
劉裕宏 副教授兼財務處財務長	台大國際企業所財工組博士	財務工程、金融計算、風險管理、衍生性金融商品
顏盟峯 副教授	英國雷汀大學財金博士	避險基金(CTA)、技術分析、企業社會責任暨社會責任投資、交易策略
周庭楷 副教授	國立成功大學會計博士	財務會計、公司理財、資本市場實證研究
林園成 副教授	國立台灣大學會計博士	財務會計、審計公費、盈餘管理、公司治理
梁少懷 助理教授	美國伊利諾理工大學金融博士	商業分析 策略管理 公司財務 創業投資 專利合約 研發管理
謝喻婷 助理教授	國立台灣大學會計博士	審計品質、審計市場、投資性不動產

李政勳 助理教授	加拿大西門菲沙大學會計研究所博士	管理會計、管理控制系統
廖麗凱 助理教授	美國紐奧良大學財務經濟學博士	公司理財、財務會計、公司治理、投資學
吳思蓉 助理教授	國立台灣大學會計學研究所博士	財務會計、保險會計、銀行會計、資本市場

二、 行政人員工作執掌

姓名	工作職掌
楊玉惠小姐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門禁管制及教學設備保管。 2. 系館環境及教學空間維護。 3. 導師業務。 4. 其它行政支援。
李岱蓉小姐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會議事務及法規彙編等系務。 2. 教師升等及教師應聘等教務。 3. AACSB認證。 4. 其它行政支援。
陳玉亭小姐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職專班業務(含招生、排課、畢業)。 2. 推廣教育業務(含招生、排課、結業)。 3. 系所務經費控管、核銷。 4. 其它行政支援。
沈修緯先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一般生業務(含招生、排課、畢業) 2. 系上軟硬體設備採購維護。 3. 系友、基金會事務。 4. 其它行政支援。

三、環境教學設備

(一) 樓層平面圖：

B1F	63X09 研究室	63X07 研究室	63X06 研究室	
			63X01 研究室	63X02 研究室
1 F				63104 教室
			63101 教室	63102 教室
2 F	63211 演講室	63210 教室		63209 教室
			63204 辦公室	63205 電腦教室
	63202 系辦公室			
4 F	63415 紀念教室		63411 博班研究室	63410 博班研究室
			63404 階梯教室	63405 研討室
			63406 研討室	

(二) 財務金融研究所碩士在職專班主要上課研討教室：

階梯教室(63404)：可容納 55 人。

程忠元紀念教室(63415)：可容納 30 人。

哈佛個案階梯教室(63210)：可容納 70 人。

多功能討論室(63209、63405 與 63406)：供學生討論研究。

財務會計創新中心電腦教室(63205)：可容納 66 人。

視廳階梯教室(63211)：可容納 110 人，提供師生演講。

前述設備均裝設有視聽設備、會議設備、單槍投影機、有線及無線網路。

參、財務金融研究所碩士在職專班課程規劃

106 學年度入學 財金所在職專班(甲組:財金組)

必/選修	科目	學分	
先修課程	初級會計學(6 學分) 【先修課程未修或未及格，須補修對應課程「會計理論與實務」或「財務會計原理」任一科(3 學分)】	3	
基礎學科 (必修 3 科)	【必修】財務管理概論	3	
	必修 六選 二科	計量經濟學	3
		經濟學	3
		會計及財務研究方法	3
		財務報表分析	3
		資訊科技與創新及競爭優勢	3
財務會計專題研討	3		
核心課程 (必修 3 科)	【必修】投資學理論	3	
	【必修】衍生性金融商品概論	3	
	【必修】公司理財與個案	3	
財金會計 相關課程 (選修 7 科)	金融資產證券化	3	
	金融機構管理	3	
	固定收益型證券	3	
	整合報導	3	
	公司治理研究	3	
	選擇權理論與實務	3	
	財務會計原理	3	
	會計理論與實務	3	
	大陸稅法研究	3	
	證券交易法專題研究	3	
	國際財務管理	3	
	中級會計學	3	
	企業社會責任與社會責任投資	3	
	高級財務會計學	3	
	高級審計學	3	
	高級管理會計學	3	
	管理會計理論與實務	3	
稅務策略研究	3		
(管理學院各所、本校各所經系所主任同意，與研究有關之碩士班以上課程)			

注意事項：【最低畢業學分 39 學分，計必修 18 學分、選修 21 學分】

1. **經審查免修先修課程者，最低畢業學分 39 學分：**必修 18 學分、選修 21 學分；

需修先修者，最低畢業學分 42 學分：先修 3 學分、必修 18 學分、選修 21 學分。

2. 依學校規定，抵免學分須於開學後二週內申請，逾期不予受理。抵免學分上限為 9

學分(欲抵免先修補修課程者，得調高至 12 學分)。

3. 碩專班生可視其自身需求及能力至本所日間部碩士班修習課程(可計入畢業學分)。
4. 管院外碩士班課程最多承認為本所選修 3 學分且須先經所長及指導教授同意，合計管院內它所碩士班課程最多承認為本所選修 9 學分(以上不包含 EMBA 及 AMBA 課程)。
5. 甲組碩專生修習乙組核心課程，始計入選修畢業學分。
6. 若修習基礎課程(必修)超過 3 科以上，第 4 科之學分將視為選修畢業學分。
7. 本所論文無學分數。

106 學年度入學 財金所在職專班(乙組：會計組)

必/選修	科目	學分	
先修課程	中級會計學(6 學分) 【先修課程未修或未及格，須補修對應課程「中級會計學」(3 學分)】	3	
基礎學科 (必修 3 科)	【必修】財務管理概論	3	
	必修 六選 二科	計量經濟學	3
		經濟學	3
		會計及財務研究方法	3
		財務報表分析	3
		資訊科技與創新及競爭優勢	3
財務會計專題研討	3		
核心課程 (必修 3 科)	【必修】高級財務會計學	3	
	【必修】高級管理會計學	3	
	【必修】高級審計學	3	
會計財金相關課程 (選修 7 科)	投資學理論	3	
	公司理財與個案	3	
	衍生性金融商品概論	3	
	金融資產證券化	3	
	金融機構管理	3	
	固定收益型證券	3	
	整合報導	3	
	公司治理研究	3	
	選擇權理論與實務	3	
	財務會計原理	3	
	會計理論與實務	3	
	大陸稅法研究	3	
	證券交易法專題研究	3	
	國際財務管理	3	
	中級會計學	3	
	企業社會責任與社會責任投資	3	
	管理會計理論與實務	3	
稅務策略研究 (管理學院各所、本校各所經系所主任同意，與研究有關之碩士班以上課程。)	3		

注意事項：【最低畢業學分 39 學分，計必修 18 學分、選修 21 學分】

1. 經審查免修先修課程者，最低畢業學分 39 學分：必修 18 學分、選修 21 學分；
需修先修者，最低畢業學分 42 學分：先修 3 學分、必修 18 學分、選修 21 學分。
2. 依學校規定，抵免學分須於開學後二週內申請，逾期不予受理。抵免學分上限為 9 學分(欲抵免先修補修課程者，得調高至 12 學分)。
3. 碩專班生可視其自身需求及能力至本所日間部碩士班修習課程(可計入畢業學

- 分)。
4. 管院外碩士班課程最多承認為本所選修 3 學分且須先經所長及指導教授同意，合計管院內它所碩士班課程最多承認為本所選修 9 學分(以上不包含 EMBA 及 AMBA 課程)。
 5. 乙組碩專生修習甲組核心課程，始計入選修畢業學分。
 6. 若修習基礎課程(必修)超過 3 科以上，第 4 科之學分將視為選修畢業學分。
 7. 本所論文無學分數。

肆、修業規定

- ◆ 修業年限為 2-5 年;休學期間上限總計 2 年(4 個學期)。
- ◆ 必修課程(核心課程與基礎課程)：修讀 6 門 3 學分課程 (共計 18 學分)。
- ◆ 先修課程:凡在大學部或二專、三專或五專四年級及五年級未曾修過初級會計學(財金所甲組)或中級會計學(財金所乙組)，則必須修習本所規定相對應課程(甲組:會計理論與實務或財務會計原理;乙組:中級會計學)方能畢業。
- ◆ 專業選修課程：選讀 7 門 3 學分專業選修課程 (共計 21 學分)。
- ◆ 在職專班學生可至日間部選修研究所課程
- ◆ 學分及課程抵免：曾於本所修讀學分班或研究所同等級之學分，且有 70 分以上之成績證明者，得申請辦理學分抵免，以 9~12 學分為上限(如已通過先修課程審核，則可抵免 9 學分；未通過者，可抵免至 12 學分)，並以系上認可為準。請於開學後二週內提出申請，申請表如【[附件一](#)】(電子檔下載:[本校註冊組首頁/申請表單/學分承認表\(碩博士\)](#))。
- ◆ 畢業總學分應為 39 學分，若未修習先修課程者應另補修本所規定之補修課程，且該課程不含於 39 學分內(則畢業總學分應為 42 學分)，修習完成完成學位論文，經口試合格，授予財務金融碩士在職專班學位證書。

◆校內停車

- ◆ 依本校車輛管理委員會規定，非持有車輛進出證(僅限教職員工)者，不得開車進入校園。如有需要汽車通行單停放汽車，可至本校事務組或系辦購買，向系辦購買每人每次最多限購 20 張。
- ◆ 依據本校車輛管理委員會規定，汽車通行單收費標準為每張 50 元，汽車每次進出使用一張。
- ◆ 請務必按學校規定停放於停車格內，否則將會被開立罰單。

◆注意事項

- ◆ 學生因故無法上課，須於事前向授課老師請假，並填妥請假單(附件二;電子檔下載:[成大會計系網頁/表單下載/學生/請假](#))請授課老師簽名完後繳交至系辦存查。
- ◆ 上課時間嚴禁使用手機或其他通訊器材，以免影響上課。
- ◆ 遇天然災害時，統一依行政院人事行政局公告決定是否上課。

伍、國立成功大學會計學系暨財金所碩士班學位考流程

學位考注意事項

一、依照本校學位考試細則，研究生符合下列各項規定者，才得申請碩士或博士學位考試(1051011)：

1. 碩士班修業逾一學期，博士班修業逾三學期。逕行修讀博士學位者，在博士班修業逾三學期。
2. 修畢各該教學單位規定之應修科目與學分，並經所屬教學單位完成畢業資格初審及送教務處複審同意。
3. 已完成論文初稿並經指導教授同意。

二、第一學期口試日期截至 1/20；第二學期口試日期截至 7/20。若未能於 1/20 或 7/20 前完成口試者，依校規定下次口試日需於新學期開學後始能辦理(需重新申請)。

三、流程：(如下圖)

四、同學口試補助考試相關雜費碩士 250 元、博士 1000 元，請 7/31 前提供收據或發票向系辦報支。發票日期需為口試當天，請提醒店家開立統編「69115908」及抬頭「國立成功大學」。同一指導老師且同一天口試者可報在同張收據上，但不同研究所(會計、財金、在職專班)之收據需分開。

例：A 指導老師有會計所指導學生 B、財金所指導學生 C 跟 D、在職專班指導學生 E，同一天口試，雖然可一起合購考試相關物品，但發票需為 250 元兩張(分別 B 跟 E 各持有一張)、500 元一張(僅 C 跟 D 可合報)。

以上有關學校作業，請以學校公告為主：<http://cid.acad.ncku.edu.tw/files/11-1056-1378.php>

碩士學位考申請流程

申請口試

1. 先跟指導老師確定論文題目、委員名單、口試日期、時間及地點。
2. 至申請系統填寫資料後下載列印「考試委員名冊」及「學位考試申請書」：<http://campus4.ncku.edu.tw/wwwmenu/program/mou/>
3. 「指導教授同意書(如附件三)」、「考試委員名冊」及「學位考試申請書」經指導老師簽名後請務必依系辦收件期限前送至系辦，以利系辦預留時間跑學校流程。

學位考試文件系辦收件期限:口試舉行月份前一個月份的 20 號以前繳交(例如:口試訂於 6/15 舉行，學位考試申請書文件請務必於 5/20 前繳交)

4. 繳交資料時請順便登記口試教室(以免口試當天沒有教室使用)。

★學校會發聘書給口委，申請時請務必先確認口委頭銜是否有更新。

★口委交通費(限非台南地區校外委員)及審查費一律由學校匯款，同學請勿代墊並請校外口委提供郵局帳號並保留當天往返之交通票根(口委無郵局帳號者，學校將寄送支票支付相關費用)。

★系統操作辦法請參考「[成大學位考試網路申請系統](#)」。

申請紙本流程
(需費時 10 天)

口試前如有
異動需求

1. 同學如有需要異動任何項目(時間、教室、口委、論文名稱...等)，請儘速上原系統申請異動，並將「異動單」印出後經指導教授簽名送交系辦辦理。

★同一天口試的同學請一起作業後同時送交「異動單」予系辦處理。

異動紙本流程
(需費時 2-5 天)

口試前一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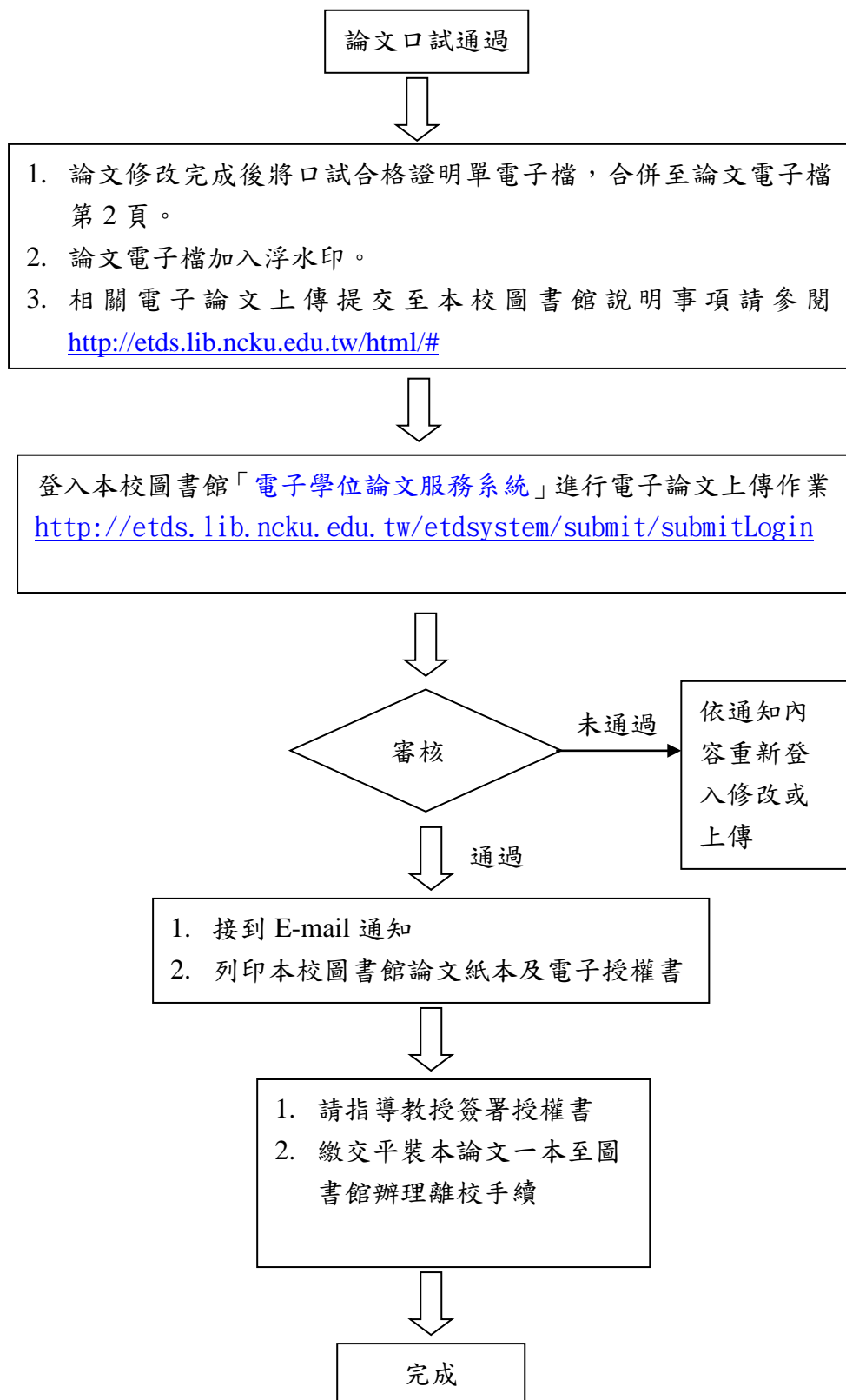
1. 預借教室鑰匙(口試日期遇假日者，請提前於工作天預借)。
2. 請至原系統印製「評分表」(每位口委各一張)及「口試合格證明單」一張於口試當天交給口委。

口試後

1. 口試結束請立即將口委簽過之「評分表」及「口試合格證明單」交至系辦。「口試合格證明單」經主任簽名完會通知同學領回。
2. 口試通過但(因規劃出國交換或雙學位...等)需要延畢者，口試成績一樣要繳交登錄，但無須辦理離校程序。論文封面及書背標示之日期與他人相同，一樣是學位考試通過日期。
3. 論文印製格式請參閱課務組「學位考試」網頁之[國立成功大學博碩士學位論文格式規範](#)製作。

陸、離校程序

成大電子學位論文服務系統繳交流程



國立成功大學會計學系暨財務金融所(碩專班) 離校程序

★辦理離校期限：上學期 **1/31** 前，下學期 **8/31** 前★

一、至系辦前請先備妥以下資料：

1. 「畢業生離校手續存查單」請至 <http://140.116.165.83/~lou/leave/> 下載列印後至系辦蓋章。
2. 一張論文全文**光碟**，寫上姓名和學號，黏貼於其中一本論文(碩生：平裝；博士生：精裝)最後的內頁。
(論文光碟"務必"要燒錄上傳至圖書館版本之**全文**，WORD 或 PDF 格式不限。)
3. 碩：**3本平裝**，第一本平裝附 CD 本系辦留存，第二本交系辦轉註冊組；**第三本請自行送至圖書館**。
博：**3本精裝**，第一本精裝附 CD 本系辦留存，第二本交系辦轉註冊組；**第三本請自行送至圖書館**。
4. 請準備以下授權書，若**論文有延後公開者**，請另檢附下列第(4)點表單：

(1)國立成功大學博碩士論文紙本著作權授權書	論文上傳經審核通過後，由數位論文系統寄出，請至信箱印出	繳圖書館
(2)國立成功大學博碩士論文全文電子檔案上網授權書	論文上傳經審核通過後，由數位論文系統寄出，請至信箱印出	繳圖書館
(3)國家圖書館博碩士論文電子檔案上網授權書 (自行決定是否繳交) (預設為電子檔不公開，如有填寫繳交表示同意授權公開)	請至 http://eservertemp.lib.ncku.edu.tw/fpdf/index.php 下載。 填寫完“本校紙本論文授權書”，會有另一選項繼續填寫(2)“國家圖書館電子論文上網授權書”，若您上傳論文時勾選專利申請選項為「是」者，則無法填寫(2)“國家圖書館電子論文上網授權書”	繳圖書館
(4)國家圖書館博碩士學位紙本論文【延後公開】申請書	請至 https://www.ncl.edu.tw/information_296_8749.html 下載。	繳系辦

★以上授權書填寫後務必請本人及指導老師簽名，以上有關圖書館作業請以圖書館公告為主：<http://etds.lib.ncku.edu.tw/main/news#>。

5. 備妥「學生證」及「2吋半身碩(學)士照」1張
 6. 英文證書(日前已繳交者或**碩專同學煩請忽略此項**)
- ### 二、以上資料備齊後，請繳至系辦辦理以下手續：

1. 上**系友網** (<http://web.acc.ncku.edu.tw/main.php>) 登錄個人資料。帳號:學號，密碼(預設):民國生日 6 碼。
2. 先請清掃個人研究室座位，經系辦人員檢查後，繳回研究室鑰匙辦理退費。**(碩專同學請忽略)**
3. 填寫**畢業問卷調查(管院)**。



國立成功大學學分承認表（碩士、博士班）【附件一】

NATIONAL CHENG KUNG UNIVERSITY
APPLICATION FOR CREDIT TRANSFER

Master's Doctoral Program

申請日期: _____ / _____ / _____ 系所: _____ 年級: _____ 學號: _____ 申請人姓名: _____
Date of Application month day year Name of Department Year Student ID No. Name of Applicant

原校所修課程 Course Completed in Previous Institution			轉入學系(所)規定課程學分 Courses Required by The Current Department		擬承認 學分 No. of Credits Transferable	承認學分單位 系(所)主任簽章 Signature of Department Chair/Graduate Institute Director	在必修、選修、或通識課程請(✓) 註明 Please check (✓) to specify the course status		
科目 Course Title	成績 Grade	及格學分 No. of Credits	科目 Course Title	應修學分 No. of Credits			必修 Required	選修 Elective	通識 General Education
本頁小計承認 _____ 學分，總計承認 _____ 學分 _____ credits are transferable on this page. A total of _____ credits are transferable.									

國立成功大學財金所在職專班/學分班 學生請假單【附件二】

班 別	<input type="checkbox"/> 在職專班 <input type="checkbox"/> 財金碩士學分班 <input type="checkbox"/> 會計碩士學分班		
學 號		姓 名	
手 機		E-MAIL	
請 假 事 由 證明附件：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必填)		
請 假 期 間	自_____年___月___日___時___分 起 至_____年___月___日___時___分 止 請 假 合 計_____時		
假 別	<input type="checkbox"/> 事假 <input type="checkbox"/> 病假 <input type="checkbox"/> 喪假 <input type="checkbox"/> 公假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請 假 科 目	授 課 老 師 簽 核	主 任 簽 核	

*請假請事先申請，惟事後申請者僅限於一星期內辦理完成，逾期不受理，視為缺課。

*申請公假應檢附公司公假單證明之。

*請假單授課教師簽核後請交至系辦公室存查，以利登記出缺席紀錄。

請假人簽章：_____

申請日期：_____

指導教授登記表【附件三】

【學號：

】

【學生姓名：

】

入學日期：民國 年 月 日

	指導教授	
	指導教授簽名（年、月、日）	
	系主任簽名（年、月、日）	

注意：

- 一、根據「會計系九十八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三次課程委員會議記錄：教師指導碩士班學生人數」之決議：每位老師指導之碩士論文學生以四位為原則。
- 二、碩士生論文原則上以本系專任助理教授以上教師為指導教授。
- 三、本登記表經指導教授簽名後，請送回系辦造冊存查。
- 四、本登記表於碩士生在學期間只簽發一次，於系主任簽名後生效。